

# 省委八届八次全会新闻发布会举行

## 介绍和解读全会精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麦文耀)11月29日至30日上午,中国共产党海南省第八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在海口召开。全会最重要的成果是审议通过了《中共海南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听取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工作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和《决定》和《建议》)》。

12月1日,省委八届八次全会新闻发布会在海口举行,介绍和解读省委八届八次全会精神。

发布会上,省委常委会的工作,高度评价“十四五”时期海南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政策研究室、省委办公厅(省委农办)主要负责人分别介绍了《决定》和《建议》的起草过程、总体框架、主要特点

等相关情况。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文化和旅游厅、省生态环境厅四部门主要负责人回答记者提问,就建立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构建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十五五”期间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和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重点方向等议题作详细解读。

# 以科技引领赋能安全监管

## 我省公安机关交管部门全面筑牢道路安全屏障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张英



“高度10米,无人机已开始任务。”11月25日上午,万宁市公安局莲花执法站民警启动无人机,开始了“空中执勤”。

从严查严管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到服务保障重大活动举行,从强化部门协同提升执法效能,到深化科技赋能打造交管样板……今年以来,海南省各级公安机关交管部门紧紧围绕服务保障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扩大开放职责使命,以“专业力量+机制创新+数据赋能”为理念,坚持重点突破、以点带面、统筹推进,构建了智能交通安全管理新模式,勠力打造交通管理海南样板。

### 科技赋能实战 智慧交管实现快速响应

“今年以来,单起事故处置效率提升50%,拥堵时长缩短35%。”万宁市公安局相关人员介绍,通过深度融合智慧高速管控和集成指挥平台,实时监测重点路段,自动识别、预警高风险车辆,指挥中心接到系统推送警情或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指挥中心指令后,调度执法服务站操作无人机通过跟踪喊话、应急救援、运送物资等方式引导、协助高风险车辆进入执法服务站,并开展相关处置工作,实现“风险预警—研判确认—分级处置—反馈报告”工作闭环,全

面构建闭环式高效预警防控链。

近年来,省公安厅坚持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赋能交通管理,推动打造高速公路管理新模式,以万宁创新建设服务区执法服务站为示范点,建立科技信息化支撑体系、警企联动勤务机制和“警医保消”交通事故联动救治体系,打造具有海南特色的智慧交管模式。截至目前,全省18个市县均建成执法服务站并投入使用,执行24小时勤务,高速公路管控能力大幅提升。

“从年初开始,就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牵引,依托大数据分析‘云哨’系统,开展全省范围精准查缉行动。”海南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已累计下发8批次共1683辆隐患车辆,预警拦截率超过46%,有效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并在节假日期间向嫌疑违法车辆精准推送语音提示1.3万条,形成“预

警—拦截—处置”全链条闭环。同时,通过推广无人机勤务、警企联动、“警医保消”救援体系、莲花执法服务站、电动自行车管理工作经验做法,以点带面,进一步推动提升全省高速公路交通现代化治理水平。

3月30日晚,周杰伦三亚演唱会鹿城掀起阵阵高潮。三亚市公安局凭借丰富的大型活动安保经验,依托交通运输指挥调度信息系统,实现精准高效调度,保障了道路交通畅通。“交警执勤时通过屏幕上显示的车辆预警信息,可以全面了解路面情况,迅速做出应对。”三亚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围绕“自动排班、调度指挥、任务下发、数据统计、轨迹可溯”五大功能,三亚市公安局搭建交通运输调度信息系统,实现道路安全保障资源的统一管理和数据共享,让服务更具温度,描绘出一幅幅道路安全的绚丽画卷。

从“速度”的响应,再到“机制”的守护,海南交警警务以科技为笔,让治理更有章法,让服务更具温度,描绘出一幅幅道路安全的绚丽画卷。

### 强化秩序整治 有力有效护航道路安全

第五届中国国际消费博览会、博鳌亚洲论坛2025年年会、节假日“三港”疏运……海南不断优化交通安保“属地为主、整体统筹、区域协同、点线联动”工作机制,进一步巩固提升特色交通安保模式,有力确保了重要活动期间全省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今年来,海口各国省干线等道路一般程序事故同比下降37.5%。”海口市交警支队民警向记者介绍,海口市公安局通过聚焦重点路段、重点因素、重点违法问题,坚持优机制、除隐患、抓源头,道路交通事故预防质效实现了新提升。

多措并举强化道路秩序整治和隐患排查。

据介绍,海南省公安厅强化部门协同,联合省交通运输厅开展“百吨王”货车专项治理;联合省农业农村厅开展变型拖拉机安全专项整治,强化路检路查,及时消除隐患;

## 患大病致困可提取公积金,重点旅游区可设置通宵营业场所……

### 我省一批新规12月施行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陈敏

允许重点旅游区设置通宵营业场所,缴存人、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因患大病致困可提取公积金,推出“二线口岸”通关信用管理新规……12月,我省一批与民生相关的新规施行。

#### 鼓励发展夜间经济

《海南自由贸易港旅游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12月1日起施行,《海南省旅游条例》同时废止。

《条例》专设“旅游开放与国际化”一章,围绕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目标,率先在旅游领域实施一系列高标准开放政策。其中包括,逐步放宽或者取消外商投资旅游业的限制,允许符合条件的中外合资旅行社、外商独资企业从事除台湾地区以外的出境旅游业务,允许设立中方控股的外商投资文艺表演团体。

在培育旅游新业态和新模式方面,《条例》提到,鼓励发展夜间经济,打造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培育和引进各类夜间消费业态,丰富夜间文旅产品供给。推动商场、餐饮、文化场所延长营业时间,允许在重点

旅游区内设置通宵营业酒吧和娱乐演艺场所。

#### 患大病致困可提取公积金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关于开展因大病致困提取住房公积金业务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12月1日起施行,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缴存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患重大疾病致困可提取公积金。

《通知》明确,缴存人、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因患大病在医疗机构住院治疗所发生的医疗费用,从2025年12月1日起,经海南省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及海南省城镇居民大病医疗费用补助(或海南省城乡居民大病医疗费用补助)后,个人实际支付的医疗费用一个自然年度内累计超过1万元及以上的,缴存人家庭可申请按个人实际支付的医疗费用提取住房公积金,且不超过本人账户余额。因大病致困提取住房公积金,需在联网获取海南省医疗费用结算信息后办理,缴存人应自结算之日起当年度或次年度内申请。(下转2版)

## 行政机关撤销错误登记

### 乐东府院联动化解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陈雨霖)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依托府院联动机制精准破局,化解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行政纠纷,通过行政机关依法撤销错误登记,促成当事人自愿撤诉,实质性化解了矛盾纠纷。

据了解,案涉土地共5块,总面积4.15亩,自1998年起由潘某的父亲以家庭承包方式取得经营权,承包期限为30年。承包期间,潘某的父亲将地块划分为4份,其家庭成员罗某、陈某均享有其中一份承包权益。2016年,潘某的母亲去世后,案涉土地由潘某继续经营使用。同年,村小组在更换《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时,将上述地块拆分为3份,分别与潘某家庭、罗某家

庭及陈某家庭签订《农村土地家庭承包合同》。潘某认为,罗某和陈某作为城镇居民,依法不应享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遂提起诉讼。后省中院作出生效判决,确认罗某家庭、陈某家庭与村小组签订的《农村土地家庭承包合同》无效。原告潘某主张,既然案涉两份承包合同已被生效判决认定无效,与之对应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亦应予以撤销,遂成诉。在审理过程中,承办人通过庭前阅卷,认为该案可以通过行政机关纠正解决,便向行政机关进行释明。行政机关了解情况后积极主动配合撤销了罗某和陈某家庭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最终,潘某同意撤诉并向法院递交了撤诉申请。该案得以实质性化解。

### 定安法院集中执行3起案件

## 两起执行完毕一起达成和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蒙绪奎)近日,定安法院开展集中执行专项行动,促成两起案件执行完毕,一起案件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

为切实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定安法院近日开展集中执行专项行动,联合定安龙河派出所,聚焦“小额标的”案件,对3名被执行人进行传唤。

传唤当日,法院干警在龙河镇

派出所对3名被执行人进行法律释明,并积极引导其主动履行义务。在法官的耐心释法析理下,两名被执行人当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并主动缴纳案件执行费。另一被执行人李某某起初态度抵触,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在法官明确告知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后,慑于法律威严,李某某同意和解,当场支付部分欠款,并承诺剩余款项履行期限。

# 反复磋商寻找利益“最大公约数”

## 万宁市综治中心多方联动化解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

###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动态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郭彦陈敏)11月27日15时20分,万宁市综治中心调解室内暖意融融。调解员、新村村村委会代表与海南德某公司负责人围坐一堂,共同签署了《调解协议书》。至此,一起僵持数月、涉及金额400万余元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在万宁市综治中心多方联动调处下,终化干戈为玉帛。

“多亏政法委的牵头调解,我们终于拿到满意租金,心里踏实了!”东澳镇新村村党支部书记刘文杰手持调解书,难掩激动。

企业法定代表人宋昌隆坦言:“调解给出明确付款期限,我们会按时履行,也

扫清了企业后续发展的障碍。”

时间回溯至2020年,海南德某公司与万宁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计划在新村村建设养殖项目。新村村委会随后与企业签订土地承包合同,约定两年内项目如未建成投入使用可收回土地。然而,因项目长期停滞导致土地闲置。今年3月,新村村委会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合同。企业称项目受阻系客观因素,希望继续履约。

考虑到该企业是市级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直接判决可能影响营商环境与企业信心,万宁市法院于10月上旬提请万宁市政法委牵头调解。万宁市政法委

迅速响应,召集多方研判后,明确由万宁市综治中心牵头调处。

“企业仅开展基础建设,未兑现就业、增收承诺。土地闲置,让村民利益受损。”11月,万宁市综治中心内,村民们的诉求真切而迫切。受理案件后,万宁市综治中心立即启动“一站式”化解机制,联合市法院、市农业农村局、市司法局等部门成立调解小组,深入新村村走访农户、勘察土地,一边安抚村民情绪、引导理性维权,一边与企业沟通释法、剖析利害。

针对村委会“收回土地、提高租金”与企业“复工复产”的争议焦点,调解小组采用“背对背沟通+面对面协调”模式,反复磋商寻找利益“最大公约数”。最终,双方达成“一年一付”的共识,既切实保障村民合法权益,又为企业复工复产留住发展空间。这种柔性化解方式,不仅避免了司法

判决对企业经营的冲击,而且以高效务实的调解服务稳定企业发展信心,展现了万宁市政法委以法治护航营商环境的决心与温度。

这起纠纷的化解,是万宁市综治中心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缩影。自运行以来,万宁市综治中心秉持“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理念,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不仅成为化解纠纷的“实战平台”,更成为连接群众、企业与政府的“温暖纽带”。

“综治中心是矛盾终点站,更是民心聚合点。”万宁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姣表示,将持续深化源头预防、多元共治、柔性化解机制,让新时代“枫桥经验”在万宁落地生根,以“平安万宁、法治万宁”建设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 向楼下扔自行车灭火器

### 一人醉酒后高空抛物被海口龙华法院判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巍 通讯员蔡莉)11月25日,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公开宣判一起高空抛物案件,以司法裁判划定行为红线,实实在在地守护群众“头顶上方”的安全。

8月3日9时许,林某醉酒后进入海口市龙华区某小区3栋1单元电梯并胡乱按楼层电梯键。随后,林某出入该单元的31楼、32楼、33楼,将3个楼层公共通道内摆放的20只鞋、两个鞋架、一袋泥土、一根铁条、两辆儿童自行车、4个塑料罐及过道消防箱里的消防栓带、灭火器等物品取出后先后向楼下扔,一部分物品掉

落在3楼的阳台上,一部分掉落在楼下临街商铺前的地面上,造成一辆电动车后备厢损坏,抛掷物品损毁及对公共道路上不特定人员的出行造成困扰。当天10时许,民警在案发现场32楼将林某控制并抓获。到案后,林某如实供述全部犯罪事实,自愿认罪认罚。

龙华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林某连续从居民楼多处高空抛掷鞋架、灭火器等物品,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刑法,构成高空抛物罪。根据被告人林某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及其行为对社会的危害程度,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